

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執行情形

為落實股東權益，股東平等對待，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11 年 4 月 18 日、7 月 25 日通過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明訂公司內部人包括（但不限於）董事，禁止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並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十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其股票或其他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111 年度執行情形

1. 本公司 111 年度已於 4 月 11 日及 11 月 30 日對經理人及受僱人計 368 人次進行 1 小時教育宣導。課程內容包括：重大訊息之保密作業，以及內線交易形成原因、認定過程及交易實例說明，內部重大資訊範圍、保密作業、公開作業與違規處理。
課程結束後並將課程教材與試題置於公司之「數位學習平台」（IdtLMS），提供給公司同仁複習與參考，持續進行內線交易禁止與防治宣導。
2. 本公司已於 111 年 1 月 10 日通知各董事 111 年度 5 次董事會開會日期、各季財務報告公告前之封閉期間以及該規範之相關條文。
3. 本公司為防範內部人內線交易，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 30 日，及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 15 日，通知各董事及內部人不可於財務公告前之封閉期間內禁止交易其持有本公司已發行之有價證券，避免董事及內部人誤觸該規範。